

臺北市立文山特殊教育學校108年約聘人員(物理治療師)第1次甄選簡章

壹、甄選職缺及缺額：

職稱	職系	職務列等	服務單位	工作項目及內容	正取	備取	備註
約聘人員 (物理治療師)	*	*	本校教務處	(一)推展物理治療各項工作，提供直接、間接及諮詢服務，並提供教學建議。 (二)擬定物理治療實施計畫及相關資料與紀錄之彙整。 (三)參與個別化教育計畫之討論與執行。 (四)物理治療相關專業知能資訊之宣導與辦理研習。 (五)行動或擺位輔具之配置、選購、使用訓練及指導。 (六)請購、管理與維護相關物理治療器材、設備、書籍。 (七)物理治療相關設備、空間之管理與維護。 (八)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1名	1名	1. 安胎假缺 2. 聘用期間：自報到日至109年2月26日止。聘用原因消失、或聘用期限屆滿時，應無條件離職，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留用或救助。 3. 若以同原因出缺，服務成績優良，得以續聘。

貳、需具資格條件：

- (一) 國內外大學以上物理治療相關科系畢業，具學校系統經驗者佳。
- (二) 具中華民國國籍【大陸地區人民來臺設有戶籍須滿10年以上】且未兼具外國國籍者。
- (三) 經公務人員考試醫事相關類科考試及格或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醫事相關類科考試及格，並取得中央衛生主管機關核發之物理治療師證書者。
- (四) 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28條各款情事之一者。

參、工作地點：臺北市立文山特殊教育學校教務處（臺北市文山區秀明路一段169號）。

肆、待遇：依「行政院暨所屬各機關聘用人員注意事項」280薪點按月支薪，月薪為34,916元。

伍、公告期間：108年11月12日（星期二）起至108年11月18日（星期一）止。

陸、報名日期：108年11月18日（星期一）至11月19日（星期二）上午9時起至下午16時止。

柒、報名方式：親自報名或委託報名。

捌、報名地點：本校6樓人事室。聯絡電話：(02) 86615183#714。

玖、甄試方式：面試。

壹拾、甄試日期：108年11月21日(星期四)上午9時起。

壹拾壹、報名：請至本校網站：<http://www.wsses.tp.edu.tw> 下載相關表件使用。

- (一) 甄選報名表。
- (二) 切結書。
- (三)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
- (四) 物理治療師證書。
- (五) 國民身分證(男性並需附退伍令)。
- (六) 簡歷自傳表〈A4紙1張，直式橫書〉。

拾貳、甄試結果：甄選成績總分未達80分者不予錄取，錄取公告於本校網站張貼。

拾參、請正取人員，於接獲本校通知之次日上午8時前攜帶相關學經歷證件(正本)至本校人事室辦理報到確認，並即日起正式上班。若逾時未辦理報到，則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

拾肆、附註：

- (一) 報名文件如有虛偽、不實等情事者，取消甄試資格(如經錄取，取消錄取資格)，至若涉及刑責由應試者自行負責。
- (二) 為維護兒童及少年人身安全，杜絕有性侵害犯行者進入校園擔任教職或服務，依內政部暨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函示，錄取人員應同意校方得依據「不適任教育人員之通報與資訊蒐集及查詢辦法」向主管機關查閱有無相關罪行，如查有相關罪行者，取消錄取資格。
- (三) 本甄選簡章如有未盡事宜，依相關規定辦理。

臺北市立文山特殊教育學校108年約聘人員(物理治療師)第1次甄選報名表

報名編號：

口試編號：

姓 名		性別		出生年月日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通訊地址						
學 歷						
經 歷	服務機關	職 稱	起 訖 年 月		主要工作職務專長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電 腦 專 長						

資格審查暨錄取情形

證件名稱	審 查 結 果	備 註
身分證	() 符合 () 不符合	
簡歷表	() 符合 () 不符合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	() 符合 () 不符合	
退伍令	() 符合 () 不符合	
專長證件		
甄試成績：	分	
錄取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正取 <input type="checkbox"/> 備取 <input type="checkbox"/> 未錄取	

切 結 書

立切結書人報名參加臺北市立文山特殊教育學校約聘人員(物理治療師)甄選，如有下列情事之一時，除無異議放棄錄取資格外，並願負行政、民事或刑事相關責任及放棄先訴抗辯權。

- 一、 本人確實未曾受有民刑事懲戒處分。
- 二、 本人確未兼具外國國籍。
- 三、 所填寫之各項資料及繳附之各項證明文件均無偽造、變造或不實。
- 四、 未能於接獲錄取通知後，於規定期間內檢證到本校辦理報到確認者。
- 五、 無違反性別平等教育法之情事。

此 致

臺北市立文山特殊教育學校

立切結書人：

身分證字號：

通 訊 處：

聯 絡 電 話：(宅) (手機)

中 華 民 國 108年 月 日